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做好海南省 2021 年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 考试(二试)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报名点, 各考生:

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公告(2020年第3号)要求,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考试(二试)定于11月13、14日举行,为保障广大考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,根据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,请各报名点通知考生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,并请考生相互转告。

- 一、考生进入考场时,所有考生须提供考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报告、出示绿色健康码、考前 14 天绿色行程卡,自觉接受体温检测,体温 < 37.3℃方可进入考场;
- 二、考试全程须佩戴口罩,考试期间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症状, 应主动联系考场工作人员,听从工作人员安排;
- 三、考生须提前了解并确保自己符合考试所在地防疫规定和 要求,提前熟悉考场,每场考试要预留足够时间,提前到达考场, 接受相关检查,以免影响考试。

(此件主动公开)